

试论生活方式

冒 君 刚

目前,我国学术界对于生活方式有许多不同的见解。一种意见认为生活方式囊括一切社会生活,生产方式也在其内;另一种意见认为主要指个人的物质消费生活;再一种认为指个人的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这主要是生活方式的外延的大小不同。关于生活方式的内涵,都说是生活活动的形式特征。其中有的强调价值观念,有的则根本不提。也有一种意见说生活方式指生活内容、生活结构和生活态度。各种说法从不同侧面反映了生活方式这个社会现象。我觉得,生活方式作为科学概念应该进一步研究。

一、生活方式的内涵

我认为,生活方式是在一定的物质条件下,不同的社会、民族、阶级、阶层中的人群为着满足生活需要,在一定的价值观念支配下,在各种生活领域进行实践活动的行为习惯的基本特征。它的内在要素有四个:

(一) 生活需要。物质生活需要是人类社会得以产生和发展的首要前提;在一定的物质生活条件下,人们逐渐产生精神生活需要,包括文艺创作、科学研究、审美享受、宗教信仰等。在社会生活中,人们还需要恋爱、家庭和交往。另外,在社会道德规范的影响下,也会产生道德需要。这些方面需要的水平可以归结为生存、享受、发展和贡献四个层次。

(二) 实践活动。人们为着满足生活需要,必须通过实践,改造自然,取得物质生活资料,进而使用、消耗各种产品,这主要是劳动实践。衣、食、住、行等日常生活行为,是人们维持生存的主体活动。要满足精神生活需要,必须运用大脑欣赏和创造精神产品。参加政治活动,进行社会交往,也是人们互相接触的活动。总之,离开各种实践便没有什么生活方式。

(三) 价值观念。价值观念是人们对于客观事物能在多大程度上满足主体需要的状况作出判断的认识。价值观念主要有:人生价值、经济价值、道德价值、审美价值、科学价值等。人生价值是对于整个人生的评价,主要看贡献大小;经济价值是对于客观事物的效用的评价,主要看有利有害;道德价值是对于人的行为动机和效果的评价,主要看是善是恶;科学价值是衡量人的行为是否符合自然规律和客观真理,主要看是真是假;审美价值是看客观事物是否符合审美需要,主要看是美是丑。人的一切活动都是有目的、有意识的,因而都会按照不同的价值观念来观察事物矛盾,选择行为目标。从人的内在因素来说,人的行为习惯是由价值观念决定的。价值观念可以说是生活方式的灵魂。

(四) 行为习惯。生活方式是人们进行各种生活活动的模式,它表现了相对固定的典型特征。这种相对稳定性来自人们在长期实践中形成的行为习惯。人们在不同的社会经济条件和个人生活环境中,在不同的价值观念的支配下,总要选择最能适应个人需要的行为方式;而人们在主观上认为某种方式比较满意,没有新的方式代替时,便会连续采取这种方式。久之,这种行为方式构成人们头脑中的动力定型,便会变成人的习惯行为,最后形成不同活动的模式,即具体的生活方式。

综上所述,个体生活需要、实践活动、价值观念、行为习惯是构成生活方式的四个内在因素。它们在生活方式中的地位和作用有所不同。个体生活需要是生活方式的前提,实践活动是生活方式的主体,价值观念是生活方式的灵魂,行为习惯是生活方式的表现。

生活方式的形成离不开客观的外在条件,包括经济状况和生活环境。人的生活方式是随着社会经济状况的变化而变化的;社会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和社会经济制度的改变,是生活方式发生变化的根本原因。因此,经济状况是制约生活方式的外在因素之一。还应当看到,人们的生活活动是在一定的客观生活环境(包括地理环境、历史传统、社会风俗、文化语言)下进行的;因而生活方式要受到他所在的地域的客观环境的影响。所以,客观生活环境也是制约生活方式的一个外在因素。

生活方式的内涵是指生活活动的特征(重点在方式二字),而不是指生活活动本身。上面说的四个内在要素制约规定着生活活动的特征,这些要素的不同特征的总和便是生活方式。构成生活方式的主体是生活实践,行为习惯是生活方式的外在标志,价值观念是生活方式的内在标志,个体生活需要是生活活动的前提。经济状况和生活环境是决定行为习惯的特征的客观条件,是构成生活方式的不可缺少的外在因素。由此可见,生活方式是人们在一定客观条件下,为着满足个体生活需要,在一定的价值观念的支配下,进行各种生活实践的行为习惯的基本特征。

二、生活方式的外延

生活方式所涉及的领域便是它的外延。生活方式涉及六个领域:劳动生活、物质生活、精神生活、政治生活、家庭生活、社交生活等。

(一)劳动生活方式。在我国当前社会主义社会,人们在不同的劳动环境和指导思想下会形成不同的劳动活动方式,这主要是劳动者运用生产工具作用于劳动对象的行为模式、习惯作风及劳动态度。劳动条件不同,人们的劳动方式也就不同。如体力劳动者大半使用各种工具进行生产,脑力劳动者则通过思维活动创造产品。各个地区、民族的生活条件不同,人们的劳动作风也有所不同。如山区农民较之平川农民具有更大的吃苦精神。人们的劳动目的不同,价值观念不同,加上各人的性格、气质不同,会形成不同的劳动态度:积极和消极、热情和冷淡、紧张和缓慢、认真和马虎等。这种劳动活动的方式是从个人生活活动角度提出和说明问题的;它不同于历史唯物主义中的生产方式这个范畴。

(二)物质生活方式。生活的重要活动是直接满足生理需要的吃、穿、用等消费活动和寻取生活资料的家务劳动。这种属于个人物质生活的消费方式的异同,主要看:(1)消费标准。人们的经济收入不同,消费标准就不同。(2)个人嗜好。人们在不同的生理状况和生活环境下形成了不同的个人嗜好。(3)价值观念。价值观念不同,消费态度也便不同。(4)行为习惯。吃饭、穿衣等的具体方式,如吃饭节奏快慢,穿衣是否讲究等,常常是习惯使然。

(三)精神生活方式。这主要是为满足精神生活需要、发展个性才能而进行的生活活动方式。从活动的结果来看,可分为创造性的和非创造性的。凡能创造出对社会有价值的精神产品的活动,如业余文艺创作、业余科学研究、学习文化知识等,是创造性活动。相反,不能创造任何新的成果,属于娱乐、消遣的活动,是非创造性的,如看电影、听音乐、看小说等。从活动方式来看,有个人单独进行的个体活动,也有与他人共同进行的集体活动。从活动过程来看,有属于经过心理活动来创造产品的,也有主要是经过竞技活动来满足生理、心

理需要的。人们精神活动方式是由个性特点、兴趣爱好、价值观念、审美意识所决定。它是
以个人的经济状况、劳动条件和闲暇时间为外在条件。

(四) 政治生活方式。这包括参加政党和政权组织、公共事业管理、政治宣传及阶级斗争
等活动的方式。在我国,人们虽然有条件参加政治活动,但各人的方式不同,这是由人们的生
活环境、工作岗位、个人性格和政治态度所确定。它主要表现为人们参加活动的机会、时数、内
容、态度、动机和行为这六个因素。机会是指个人参加政治活动的客观条件;各人的工作环
境和劳动岗位不同,所能参加政治活动的机会便不一样。机会多少不同,参加活动的时数便有多
有少。活动内容是由各种组织的不同性质所规定的。机会、时数和内容都属于客观方面。参加
政治活动的行为,有的属于社会组织的领导活动,有的属于一般成员的活动;有的有权处理问
题,有的只是提供建议。参加活动的动机和态度比较复杂。行为、动机和态度属于主观方面。

(五) 家庭生活方式。家庭生活方式涉及家庭的物质生活水平、习惯,精神生活的内容、
趣味等,但主要的是处理夫妻关系的方式。这有共同搞好家务劳动,满足生理需要,以及教育
子女等方面的内容。人们处理夫妻关系的行为方式是多样的。这种差异是由各人的价值观念、
气质性格和文化教养所决定。家庭生活方式还包括处理其他家庭成员相互关系问题的行为习
惯,如父子、母女、兄弟、姐妹关系。恋爱是建立家庭生活的准备阶段,也属于家庭生活方式。

(六) 社会交往方式。人们在社会生活各个领域都有交往行为。社会交往方式主要指人
们在处理朋友、亲戚、战友等关系的行为方式。人们交往的时数、态度和目的,由个人的道
德观念和性格气质等主体状况所决定;但同风俗习惯、社会风气及政治空气等客观状况也有
密切关系。

上述劳动生活、物质生活、精神生活、政治生活、家庭生活、社会交往六个领域,是从
生活内容来划分的。从基本的实践形式来看,生活方式可分为社会实践和日常生活两大类。
社会实践主要指生产物质产品的体力劳动和生产精神产品的脑力劳动,政治实践包括阶级斗
争,也属于社会实践。日常生活活动,主要是为着直接满足生活需要而进行的活动。它包括
物质生活消费、家务劳动、闲暇时间的精神生活、家庭爱情生活、社会交往等。通过社会实
践,人们能够生产一定的物质、精神产品,为社会做出某些贡献。日常生活主要是消费物质、
精神产品,是非生产性的,当然,人们在闲暇时间也可以进行创造性活动。

上述六个领域,从活动的目的和过程来说,可分为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两大系统。物质
生活活动是为着满足物质生活需要,主体作用于一定客观对象,进行生产性和消费性的活动,
所以,它可以包括劳动生活和日常物质消费生活。精神生活活动是为着满足精神生活需要,
主体使用或创造精神产品的活动。这主要是在闲暇时间当中的创造性活动;夫妻爱情生活在
很大程度上是一种感情生活,也可以属于精神生活。人们进行社会交往的目的固然同物质生
活利益有关,但是,许多交往关系能够使人从中获得精神上的慰藉和鼓励,这也可以划入精
神生活。政治生活的客观效果推动了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同时人的社会性决定了人们
需要也能够通过政治活动取得精神生活的满足。总之,人的生活方式可以从物质生活和精神
生活两个系统进行研究。这有利于从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的高度提出生活方式方面
需要解决的实际问题。

上述六个领域,从人的活动时间分布来看,大体上有五种情况:第一、社会劳动(工作)
时间。目前,我国一般实行八小时工作制,少数企业单位开始实行弹性工作时间;在农村,
随农业季节的变换和副业生产的状况,劳动时间有长有短。劳动、工作时间在人的生活中所

占比重最大。所以，劳动生活方式是人的生活方式的重要方面。第二、政治活动时间。这对于一部分专门从事政治职业的人来说，他们的政治活动时间也是劳动时间；对于广大干部、知识分子、群众来说，一般的是利用业余时间或抽少量工作时间进行。这方面时间的多少因人而异。第三、家务劳动时间。这主要是维持个人物质生活的必要劳动时间，教育子女是劳动力的再生产活动，也属于家务劳动。第四、满足生理需要时间，主要是吃饭、睡觉、休息等，是蓄养劳动力的时间。第五、闲暇时间。这是上述四方面时间以外可以自由支配的时间。人们都是利用闲暇时间进行精神生产活动和社会交往活动的。对于人的生活方式从时间安排这个角度进行分类研究，有利于指导人们合理安排时间，促进社会服务事业的发展。

三、生活方式的层次

生活方式的内涵和外延，是指这一概念本身的规定性。生活方式所反映的生活活动的特征总和，从其深度和广度来说，是有不同的层次。从深度来说，有本质的、属于全局性的方面，也有非本质、属于局部性的方面。由此，生活方式可以分三个层次：第一、本质性层次。决定这一层次的本质特征是各个领域的生活活动的共同性、根本性的特征。如热爱集体、团结互助是社会主义生活方式的本质特征，它表现了各个生活领域内的行为习惯；贪图享乐、金钱至上是资产阶级生活方式的本质特征，它是资本主义制度下最重要的价值观念。第二、非本质层次。决定这一层次的非本质特征是某个领域的局部的特征。如吃饭科学化、穿衣讲整洁，这是物质生活领域的行为特征。第三、非本质性的低层次。这种生活方式仅仅是某项生活行为习惯的特征。如吃饭、穿衣的个人爱好等，它不反映人的道德意识，只在一定程度上表现人的科学知识和审美价值观念。平常人们在观察、说明生活方式时，没有全面地看到这种层次性；而是强调用一种特征来说明生活方式。比如，当前，人们在实际生活中讲生活方式时，偏重于谈论某种生活行为的习惯，好像这种非本质的低层次特征便是生活方式的主要内容。另外有的社会科学工作者，偏重于从道德意识和价值观念上说明人的生活方式，根本不提日常生活行为习惯。这样，便不能具体说明问题，引导人们从小处入手进行生活方式的变革。

人的生活方式，从反映生活活动的广度来说，即从人群范围的大小说，可以分为三个层次：（一）整个社会的生活方式，（二）民族、阶级、阶层和社区的生活方式，（三）个人生活方式。人是社会动物，在不同的社会环境（包括地理环境、经济制度、生产状况、历史传统等）中会形成不同集团的共同性的生活方式；在不同的社会经济制度下，不同阶级、集团的经济状况和经济地位不同，就有不同阶级的生活方式；而作为一个社会的统治阶级的生活方式，便是这个社会的生活方式。在五种社会经济形态中便有五种社会的生活方式。各个社会的生活方式表现了各社会统治阶级的生活活动的本质特征。在同一个社会中还有各民族的不同的生活方式，主要表现为物质生活（衣、食、住、行）、精神生活（宗教信仰、娱乐活动）等领域方面的行为习惯。当前我国工人、农民、知识分子由于劳动条件、文化教养、经济收入不同，他们的生活方式也有所不同。这种差别仅仅属于不同生活活动领域的行为习惯，是非本质的。在不同的社会集团（民族、阶级、阶层）中的个人的生活方式，具有极为复杂的多样性。它体现了每个人所在集团的生活方式的共同性，也有个人的差异性。

整个社会生活方式、不同集团生活方式、个人生活方式三个层次的关系，是一般、特殊和个别的关系。一般寓于特殊、个别之中，个别不能脱离一般和特殊。整个社会生活方式，是无数个人的生活方式的本质特征的共同性的表现；不同集团的生活方式，是本集团生活方

式的共同性；而个人生活方式，是社会的一般性、不同集团的特殊性和个人的个体性三方面的统一体。目前，对于生活方式的研究，有的同志没有按照社会人群的范围，把生活方式明确分为三个层次：社会的、集团的、个人的，而且没有弄清三者的关系，因而偏重一面，顾此失彼，难免带有片面性。

四、生活方式的特性

从以上所说生活方式的内涵、外延和层次可以看出，生活方式作为一种客观的社会现象，具有下列几个特征：

第一、主观和客观的统一。生活方式是主体活动的行为习惯的基本特征。它是以个人生命需要为内在前提，并且以一定的价值观念为指导思想。因此，它具有主观的特性。另外一方面，生活方式又是以一定的经济条件和客观环境为基础，因而，它又是客观的。不仅如此，生活实践本身是主体变革和使用客体的活动，这也体现了主体和客体的统一。另外，我们在研究生活方式问题时，固然要看到它本身是人们的主观活动，但生活方式作为人类有史以来的一种社会现象，它是不依赖于人的意志而客观存在的事物。

第二、数量和质量统一。物质消费生活包括两个方面：一是消费的实际状况，是生活水平问题，可以用数字说明；一是消费的思想作风，是生活态度问题，则只能用价值观念来评价。同样的，在精神生活领域，有消耗精神产品和参加文娱活动的实际状况，需要作数量分析；也有生活趣味、审美水平、精神境界等心理活动，只能从道德觉悟和文化修养方面加以衡量。这样看来，生活方式是生活水平（数量）和生活境界（质量）的统一体。对于人的生活方式的评价，必须从这两方面入手。在目前对于生活方式的研究中，有的着重数量分析，对于价值观念有所忽视；有的强调本质特征，对于具体活动注意不够。

第三、创造和享受的统一。各种需要的满足可以分为生存、享受、发展和贡献四个层次。从目前我国大多数人的生活状况来说，生活方式本身包含着不同程度的享受要求。当然，物质享受水平的高低是相对的；精神生活本身不论是创造性的或者是非创造性的，都算是一种享受层次的生活需要。人的生活活动不仅是带有享受性的消费活动，更重要的是创造性的生产活动。劳动生活本身主要是创造性活动，自不待言。物质生活本身即吃、穿、住的消费活动，如不动手劳动，也不可能取得享受。在精神生活方面，除文艺创作、科学研究等创造性活动外，任何文娱、体育活动，也需要消耗一定的精力。政治活动、社交活动能够使人们得到发展才能的精神满足；但这类活动也需要人们以开拓进取精神，接触社会，开展活动。综上所述，生活方式本身是享受和创造的统一。我们改进生活方式既要注意提高享受、消费水平，更要重视提倡进行创造性的劳动。

第四、阶级性和非阶级性的统一。各种类型的生活方式是由不同的社会经济制度决定的，它们必然会受到不同社会的统治阶级的思想意识的制约和支配，渗透着一定阶级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因而从本质特征上说是具有阶级性的。但是，在一个社会制度或民族内部，不同的阶级、阶层，在非本质的具体生活方式上，具有共同性，也就是非阶级性。

作者工作单位：陕西省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

责任编辑：张力之